

#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十一屆第一次兩岸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5年8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4時30分

地點：臺北市安和路一段27號9樓（第二會議室）

出席：鄧昭芳、王正坤、馬大勳、古有馨、葉永祥、張朝凱、蔡瑞頒、  
施錦泉、賴文宗、王博正、楊定宇、謝文進、陳成福、王逸明、  
邱俊傑

指導：邱理事長泰源

列席：陳炳榮、蘇榮茂、鄭永豐、趙堅、林工凱

請假：葛謹、黃建蘭、夏德椿

主席：鄧召集委員昭芳

記錄：陳威利

## 壹、主席報告

鄧昭芳召集委員：

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參加第一次的委員會議。

向邱理事長請示本委員會未來方向後表示：「以謀求全體醫師會員最有利的考量為目標。」，歡迎各位委員就討論事項第二案能夠集思廣義，共同為委員會未來規劃提出建議。

理事長致辭：

感謝鄧昭芳前輩願意接下兩岸事務召集委員重擔，期盼由本會的民間組織力量，拋開政治議題，突破兩岸現今的冷淡期，活絡交流，藉由醫療人文關懷，創造兩岸人民健康及幸福為目標外，並提供台灣醫師在對岸執業及就學醫學生之關懷。未來，也可就兩岸醫師學歷、執照認證、專業互動等議題進行研議，也可結合更多兩岸醫界資源共同討論，作為台灣醫療政策決策之參考。

## 貳、報告事項：

確認104.6.24.第十屆第六次兩岸事務委員會紀錄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### 參、上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：

一、案號 1：104 年 9 月 20 日本會組團出訪中國北京案

決定：存查。

### 肆、討論事項

一、案由：請討論今年度委員會召開日期及明年度時程案。(提案單位：秘書處)。

結論：通過。

(一) 今年度委員會日期確定為 10 月 12 日及 12 月 14 日下午 2 時 30 分召開。

(二) 明年度委員會以安排於雙月第二週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召開為原則。

二、案由：請討論兩岸事務委員會未來工作規劃案。(提案人：鄧召集委員昭芳)

結論：

(一) 本會應以對等、主動、積極方式與對岸持續進行交流，確定今年組團出訪，地點以中國北京及上海為主。

(二) 成立兩岸事務委員會功能性 LINE 群組，提昇效益。

(三) 去年 12 月 2 日本會已與中國醫師協會簽署合作備忘錄【如附件一，第 3-4 頁】，根據備忘錄內容可與其進行洽談輪流舉辦論壇事宜。

(四) 為讓事務的推動更有效率並求周延，宜在委員會內分設工作小組。

### 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### 陸、散會：下午 4 時 45 分

## 臺灣醫師公會全聯會與中國醫師協會 共促兩岸醫療交流合作備忘錄

為加強兩岸醫師和衛生領域的交流，汲取彼此經驗，進而提高兩岸人民的醫療福祉及品質，中國醫師協會(Chinese Medical Doctor Association)與臺灣醫師公會全聯會(Taiwan Medical Association)雙方簽訂本備忘錄。旨在圍繞兩岸醫師權益保障和醫師專業培訓等相關議題，深入研討、交流與協作，推動有助兩岸醫界溝通與合作的持續發展。

雙方達成如下共識：

- 一、共同成立協作研究小組：積極討論建立各種合作機制，擴大並深化人員及學術交流。
- 二、共同舉辦醫療技術、學術專題或醫療資源運用等議題相關的研討會。
- 三、共同推動醫師教育與培訓，提高醫療水準和服務品質，促進兩岸人民健康。
- 四、共同研討醫患關係和諧職業精神促進和醫師執業環境改善等討論。
- 五、積極促進兩岸醫師的互訪與交流。

上述事項如有未盡事宜，經雙方研議取得共識後補充完善。

下列人員由各自所屬醫師會正式授權代表簽署此備忘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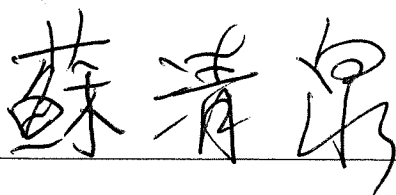
本協議書為一式貳份，於2015年12月2日開始生效，特此為證。

臺灣醫師公會全聯會

蘇清泉理事長

中國醫師協會

張雁靈會長

 (簽章)

 (簽章)

# 中国医师协会与台湾医师公会全联会 共促两岸医疗交流合作备忘录

为加强两岸医师和卫生领域的交流，汲取彼此经验，进而提高两岸人民的医疗福祉及质量，中国医师协会(Chinese Medical Doctor Association)与台湾医师公会全联会(Taiwan Medical Association)双方签订本备忘录。旨在围绕两岸医师权益保障和医师专业培训等相关议题，深入研讨、交流与合作，推动有助两岸医界沟通与合作的持续发展。

双方达成如下共识：

- 一、共同成立协作研究小组：积极讨论建立各种合作机制，扩大并深化人员及学术交流。
- 二、共同举办医疗技术、学术专题或医疗资源运用等议题相关的研讨会。
- 三、共同推动医师教育与培训，提高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，促进两岸人民健康。
- 四、共同研讨医患关系和谐职业精神促进和医师执业环境改善等讨论。
- 五、积极促进两岸医师的互访与交流。

上述事项如有未尽事宜，经双方研议取得共识后补充完善。

下列人员由各自所属医师会正式授权代表签署此备忘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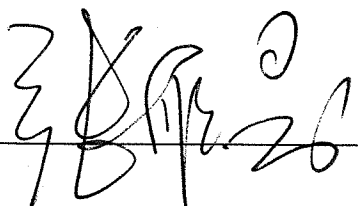
本协议书为一式贰份，于2015年12月2日开始生效，特此为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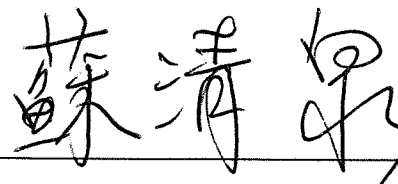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医师协会

张雁灵会长

台湾医师公会全联会

苏清泉理事长

 (签章)

 (签章)